




关于开展2021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1-08-16 16:51 来源: 海口市商务局   

海口市商务局文件

海商务贸〔2021〕281号

海口市商务局 关于开展2021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短期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根据《省商务厅 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琼商贸〔2021〕23号)(以下简称“项目申报通知”)相关要求,我局拟开展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外贸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及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方向项目、2020年度发生的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项目及2021年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项目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纸质材料申请

(一) 资金申请单位须按照《项目申报通知》准备相关材料,并按项目分别装订成册。

(二) 申报材料应按顺序编写目录及页码。

(三) 资金申请单位于8月31日前向我局递交申报材料(一式两份),逾期不再受理,后果由资金申报单位自负。

(四) 资金申请单位报送书面材料时应同时提供有关凭证原件,经我局核对后退回。

(五) 申请材料务必齐全规范,能真实反映项目实施情况。

(六) 申请材料中的复印件材料必须清晰完整且加盖申请单位印章，复印件不清晰不完整的材料一律退回不受理。

(七) 其他事项详见附件。

申报材料递交地址：市政府第二办公区 18 栋南楼 1043 室；联系电话：68721070。

附件：海南省商务厅 海南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 2021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海口市商务局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16 日印发

[海南省商务厅 海南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2021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 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相关稿件](#)

链接: 国务院 商务部 海南省政府 海南省商务厅 海口市政府

版权所有©海口市商务局 主办：海口市商务局 网站地图

地址：海口市长滨路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8号楼南楼 邮箱：hkswj@haikou.gov.cn 联系电话：0898-68721059

琼ICP备18004891号-2 琼公网安备 46010502000219 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4601000043

